

# 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

## 询价通知书

项目编号：HQ2025001

项目名称：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全托管服务采购

采购人：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

2025年4月

# 目 录

|   |        |
|---|--------|
| <b>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b> .....                | - 3 -  |
| 一、询价内容.....                             | - 3 -  |
| 二、资金来源.....                             | - 3 -  |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 - 3 -  |
| 四、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 - 3 -  |
| 五、投标保证金.....                            | - 4 -  |
| 六、投标有关规定.....                           | - 4 -  |
| 七、联系方式.....                             | - 4 -  |
| <b>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b> .....           | - 5 -  |
| <b>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b> .....               | - 8 -  |
| 一、项目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及实施要求.....                 | - 8 -  |
| 二、报价要求.....                             | - 8 -  |
| 三、服务质量保证.....                           | - 8 -  |
| 五、结算方式.....                             | - 8 -  |
| 六、知识产权.....                             | - 8 -  |
| 七、其他.....                               | - 8 -  |
| <b>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b> ..... | - 9 -  |
| 一、采购程序.....                             | - 9 -  |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 - 10 - |
| 三、无效报价.....                             | - 10 - |
| 四、采购终止.....                             | - 11 - |
| <b>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b> .....                  | - 12 - |
| 一、询价费用.....                             | - 12 - |
| 二、询价通知书.....                            | - 12 - |
| 三、报价要求.....                             | - 12 - |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 - 13 - |
| 五、成交通知.....                             | - 13 - |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 13 - |
| 七、签订合同.....                             | - 15 - |
| 八、项目验收.....                             | - 15 - |
| <b>第六篇 合同模板</b> .....                   | - 16 - |
| 二、合同总价.....                             | - 16 - |
| 三、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 - 16 - |
| 四、服务要求.....                             | - 16 - |

---

|                           |               |
|---------------------------|---------------|
| 五、付款方式 .....              | - 17 -        |
| 七、违约责任 .....              | - 17 -        |
| 八、争议解决办法 .....            | - 17 -        |
| 九、其他 .....                | - 17 -        |
| <b>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b> ..... | <b>- 18 -</b> |
| 一、经济部分 .....              | - 19 -        |
| 二、技术（质量）部分 .....          | - 21 -        |
| 三、服务部分 .....              | - 23 -        |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           | - 25 -        |
| 五、其他资料 .....              | - 30 -        |

## 第一篇 询价采购邀请书

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对医院污水处理站全托管服务采购项目进行询价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加报价。

### 一、询价内容

| 包号及名称                        | 最高限价<br>(万元) | 保证金<br>(万元) | 成交供应商数量<br>(名) | 备注 |
|------------------------------|--------------|-------------|----------------|----|
| 分包1：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全托管服务采购 | 29.4         | 无           | 1              | 无  |

### 二、资金来源

单位自筹资金，预算金额为 29.4 万元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条件：

1. 须具有重庆市环保产业协会发放的污水处理能力评价证书（甲级、乙级、丙级）或重庆市住建委发放的环保工程设计、施工资质证书（壹级、贰级、叁级）。

（以上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备查）

### 四、投标、开标有关说明

(一) 凡有意参加投标的投标人，请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起至公告结束之日止到采购人处领取或在“行采家网 <https://www.gec123.com/>”或“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微信公众号”网上下载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图纸、澄清等开标前公布的所有项目资料，无论投标人领取或下载与否，均视为已知晓所有招标内容。

(二) 招标文件公告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三个工作日。

(三) 招标文件提供期限

招标文件提供期限：同招标文件公告期限。

(四) 供应商须满足以下两种要件，其投标才被接受：

- 1、按时报名签到；
- 2、按时递交了投标文件；

(五) 投标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金龙路 21 号（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六) 投标开始时间： 2025 年 4 月 23 日北京时间 14:30

(七)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4 月 23 日北京时间 15:00

(八) 开标时间： 2025 年 4 月 23 日北京时间 15:00

(九) 开标地点：同投标地点

## 五、投标保证金

(一) 为优化营商环境，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六、投标有关规定

(一)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包）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报价。

(二)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 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的，不得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

(四) 本项目的澄清文件（如果有）在“行采家网 <https://www.gec123.com/>”或“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微信公众号”上发布，请各供应商注意下载；无论供应商下载与否，均视同供应商已知晓本项目澄清文件（如果有）的内容。

(五) 超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

(六) 询价费用：无论询价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询价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七)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报价。

(八) 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分包。

(九)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武陵路一号

联系人：胡老师 电话：（023）67232451

## 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渝北区龙溪街道武陵路1号，污水处理站日最大处理量80吨/天，污水处理站消毒工艺采用二氧化氯AB剂工艺，出水水质达到《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预处理标准后，排放至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服务周期2025年6月至2028年5月，服务应符合以下标准：

- （一）《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
- （二）《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 51459-2024）；
- （三）《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环发〔2003〕197号；
- （四）《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 （五）《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 （六）《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

### 二、服务内容

- （一）提供污水处理站全部设备的保养、校准、维护、维修以及确保安全稳定运行。
- （二）提供污水托管服务，须符合生态环境局要求（包含实际污水处理量所需要的消毒药剂以及水质检测报告）。
- （三）污水处理站全托管服务包括：所有设备设施日常运行、管理、维护、维修、保养，提供污水处理站运行所需的药剂、试剂、材料，污水处理站范围内管网的运营维护，空气污染防治，水质监测，运维人员配备及管理（运维人员工资福利、安全防护、安全责任），运维记录及技术资料存档，信息汇报等保证正常运营的所有服务。需提供水质监测报告，确保出水水质稳定达标排放。

注：污水处理站运营所需的水电费由采购人承担。

### 三、项目运营服务要求

#### （一）质量要求：

1、运营托管期污水处理站出水排放要求：出水水质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的“预处理标准”《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工程技术标准》（GB 51459-2024）《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以及《医院排污许可证》中废水污染物排放许可限值，以上标准不一致时，以其中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2、污水站废气排放要求：污水站废气排放满足《医疗机构水污染排放标准》（GB18466-2005）《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以及《医院排污许可证》中关于废气污染物排放许可限值，以上标准不一致时，以其中最严格的标准执行。

3、污水处理站污泥处置要求：符合《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466-2005）中的污泥控制与处置要求，清掏后进行消毒处理，按照HJ421要求进行包装和暂存等，并与采购人共同移交给签订危险废物协议的转运公司。

#### 4、消毒药剂要求：

4.1 中标供应商提供消毒药剂，根据《医院污水处理技术指南》环发〔2003〕197号文件要求进行污水消毒处理，我院污水站消毒设备为二氧化氯AB剂工艺，中标供应商须确保在服务期内保证消毒剂供货稳定性，药剂存储量必须满足三个月运维量，否则采购人

权单方面自行解除合同。

4.2 二氧化氯 AB 剂运输、储存、使用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保证人员安全及药剂使用规范合理。

5、废水、废气监测要求：

5.1 中标供应商应保证废水、废气排放的频次与标准符合质量要求，在每季度最后一月出具监测报告。中标供应商保证出具报告的单位具备专业的检测设备和资质，出具的报告符合国家和地方标准。监测服务期内监测报告一次不达标，采购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且不需要支付任何赔偿或补偿。

5.2 废水监测：每 12 小时监测 PH、总余氯（接触池）；每周监测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每月送样至本院监测粪大肠菌群数；每季度监测结核分枝杆菌、五日生化需氧量、石油类、挥发酚、动植物油、阴离子表面活性剂、总氰化物、肠道致病菌、色度、氨氮、总余氯（总排口）、重金属（总汞、总铬、六价铬）；每半年监测肠道致病菌（志贺菌）、肠道病毒。并监测整体运行情况和运行参数，定期观察水质变化情况，做好各项监测记录，留存相关监测资料。

5.3 有组织废气监测：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每天检测 3 次，每季度检测一次。

5.4 无组织废气监测：甲烷、臭气浓度、氨、硫化氢、氯，每天检测 3 次，每季度检测一次。

（二）管理服务要求

1、投标人应完善设备、设施资料，建立污水处理站运行管理制度、设备设施维修保养制度、设备操作规范以及运营管理服务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并统一定制上墙。严格执行各种设备保养维护要求，保持其处于最佳工作状态。维保过程中，200 元以下的现有设备或配件维护、更换，由供应商提供并进行更换。

2、投标人应将设备维护记录、加药记录等资料按季度汇总报送采购人。

3、投标人在日常运营工作中，保持污水处理站地面和设备表面干净、清洁，设备表面无灰尘，同时维护污水处理站区域内的环境整洁、有序。

4、投标人负责与生态环境部门的业务联系，做好生态环境部门检查时的接待工作，并安排专人参加生态环境部门年度培训，取得当地生态环境部门认可的培训结业证书等有效证件（费用由投标人承担）。负责关注环保主管部门、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相关法律法规、条例、工作规范等，如有变化须及时告知采购人并按要求改进落实，并随时接受环保主管部门、卫生健康主管部门及甲方的检查及监督。

5、投标人进行数据填报、环保手续办理、排污许可登记管理，能耗登记表申报以及信用评价登记等环保手续办理与填报。

6、投标人需在采购人管理及要求下规范完成托管服务，在服务期内保证污水达标排放。

7、投标人负责运营期间人、材、物的安全防范和意外情况的应急处理，服务期间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若因安全管理及措施不到位而发生的安全责任事故，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8、投标人负责排污许可证执行情况：按照排污许可证许可的内容，严格检查采购人是否达标排污，提出整改措施，完成整改达到排污许可要求。

9、投标人负责配合采购人各项迎检工作，做好相关资料整理、制作和收集，符合各项

检查的标准和要求，如二甲医院创建、安全生产等各项检查等。

(三) 人员配置要求

1、投标人指派专人全程负责该服务项目，在污水处理站系统运行过程中要保证有专人看管。

2、投标人根据《医院污水处理工程技术规范》 HJ2029-2013 要求：“运行人员应定期进行岗位培训、持证上岗。” 供应商需要保证服务本项目的人员持证上岗。设备维护人员需熟练掌握设备、设施的性能并能处理机器的故障，确保机器正常运转，熟练掌握设备的操作流程，严格按规范操作。

3、投标人负责污水处理站运营托管的人员，在进行有限空间作业时必须不少于两人(修理时须有 2 人及以上人员在场)。

(四) 维保、检修服务要求

为保证保持污水处理站设备、设施 24 小时正常运转，投标人保证污水处理系统运行期间操作人员认真巡回检查，同时做好设备、设施的日常维护、保养和检修工作，并做记录，形成设备巡检以及维护记录台账档案。发现异常情况及时妥善处理汇报采购人，并跟踪处理结果及其对污水处理系统带来的影响。

(五) 应急服务要求

1、投标人制定完善的应急预案，按照采购人要求组织应急预案演练，每年不少于一次，如若污水处理站出现停电，停机维护，出水异常等情况，应立即采取应急处理措施，保证正常排放，并及时向采购人相关部门汇报。

2、投标人在确实没有维修条件的情况下应及时汇报，并采取有效的应急措施，防止出现环境安全事故。

(六) 清掏清运要求

投标人每年至少彻底清掏一次全套污水处理池；每 6 个月至少彻底清洗一次沉淀池、定量池、消毒池及标准化排放井。

**四、其他要求**

(一) 投标人提供为采购人办理排污许可证申报、变更、延续、遗失补办等工作（所有办理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办理其他相关许可证件等服务（办证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二) 特殊情况：出现重大疫情的情况下，按照《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466-2005 中传染病医疗机构的要求对采购人的医疗污水进行消毒，并在原要求上增加 1 倍监测频次，并做好记录。

(三) 本服务结束前 20 日内，投标人须提交各套设施运营状况总结报告，对于合同期内未修复的仪器，须于合同结束后 15 日内完成修复，双方对各污染源设备仪器性能进行验收，并经委托人确认后移交采购人。

## 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

### 一、项目服务期限、服务地点及实施要求

- (一) 项目服务期限：本次采购实施期限为 3 年。
- (二) 服务地点：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污水处理站。
- (三) 实施要求：

1. 合同签订后，中标供应商应与原托管单位做好工作交接，服务双方、采购人三方签字确认。

2. 如因中标供应商运营原因导致出水、废气、相关污泥处置等不达标受到相关职能部门行政处罚、整改要求、经济处罚、追究法律责任等，由中标供应商承担经济及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不予支付当季度托管运营服务费用，并向中标供应商收取合同总金额 5% 的违约金。如对采购人名誉造成损失的，采购人可追究中标人赔偿责任。

### 二、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采购人所托管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以及环保部门检查、监测等产生的费用，包含但不限于污水处理站运行所需相关材料费（含活性炭）、药剂费、人工费、设施设备维修维保费、办公费等。因成交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补偿。

### 三、服务质量保证

1. 中标人所使用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实际承诺执行。

2. 中标人须使用全新的产品（含零部件、配件、活性炭、药剂等），产品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相关质量要求、技术指标与出厂标准。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第三方知识产权等权益。

### 四、售后服务

中标人的设备维修人员，全天待命，一旦接到污水处理站现场运行管理人员反映设备故障时，一般问题 2 小时以内到达现场；如遇紧急、重大事件，成交供应商应全力配合采购人，维修人员（2 人以上）接收到故障通知后 30 分钟内到院进行应急处置，4 小时内检修解除故障。

### 五、结算方式

本项目服务费用采用按季度分期付款，采购人收到发票后，每季度第一个月支付上季度费用。

### 六、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七、其他

(一) 供应商必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以上条款和服务承诺明确列出，承诺内容必须达到本篇及磋商文件其他条款的要求。

(二) 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 第四篇 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

### 一、采购程序

(一) 询价按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

(二) 由本项目询价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实质性响应等进行审查。

1.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保证金等进行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如下：

| 序号  | 检查因素                 | 检查内容                          |  |
|-----|----------------------|-------------------------------|--|
| (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1. 供应商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提供复印件)。<br>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委托书。 |
|     |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供应商提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详见第七篇)  |
|     |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           |  |
|     |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          |  |
|     |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     |                      | 7.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按“第一篇三、供应商资格要求(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的要求提交(如果有)。  |
| (二) | 保证金                  | 按照询价通知书要求足额交纳所参与包的保证金(如果有)。   |  |

注：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中“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行政处罚中“较大数额”的认定标准,按照“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执行。供应商可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信用记录。

2. 实质性响应审查。询价小组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供应商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询价通知书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询价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实质性响应审查内容如下：

| 序号 | 审查因素            | 审查标准                                    |
|----|-----------------|---|
| 1  | 响应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有效，符合询价通知书规定的格式，签署或盖章齐全。 |
|    | 响应方案            | 只能有一个响应方案。                              |
|    | 报价唯一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2  | 响应文件份数          | 响应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询价通知书要求。             |
| 3  | 响应文件内容          | 对询价通知书第二篇、第三篇规定的询价内容进行实质性响应。            |
|    | 询价有效期           | 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三）询价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询价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四）评审的依据为询价通知书和响应文件（含有效的补充文件）。询价小组判断响应文件对询价通知书的响应，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1、现场询价采购：在完全满足询价采购文件要求前提下，投标方才能参与现场询价采购，现场询价采购原则上实行两轮报价，特殊情况可进行第三轮报价。第一轮报价是采取评审完全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的投标书的最低报价为本轮的最高限价进行第一轮报价，第二轮报价是采取第一轮的最高报价为本轮的最高限价进行第二轮报价。

2、成交原则：在完全满足询价采购文件（技术和商务需求）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确定现场询价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作为中标人。

成交价格=中标人现场最后一轮的最低报价

## 三、无效报价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报价：

- （一）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资格条件的；
- （二）供应商未通过实质性响应审查的；
- （三）供应商未在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前足额交纳所参与包保证金的；
- （四）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未按“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的；
- （五）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六）供应商不接受询价小组修正后的价格的；

(七)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包）报价的；

(八)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九) 同一合同项（包）下的货物，制造商参与报价，再委托代理商参与报价的；

(十) 供应商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条件的；

(十一) 法律、法规和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四、采购终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询价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询价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第五篇 供应商须知

### 一、询价费用

参与报价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响应文件与递交响应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询价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询价通知书

(一) 询价通知书由询价采购邀请书、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询价项目服务需求、采购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无效报价及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合同草案条款、响应文件格式要求七部分组成。

(二) 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询价通知书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报价要求

#### (一) 响应文件

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询价通知书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响应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

#### 1.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规定进行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2. 报价有效期：响应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 (二) 保证金：

1. 供应商提交保证金金额和方式详见“第一篇 五、保证金”；

2. 发生以下情况之一者，保证金不予退还：

2.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2.3 除因不可抗力或询价通知书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2.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2.5 成交供应商不按规定的时间或拒绝按成交状态签订合同(即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质量)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3. 保证金的有效期限在报价有效期过后三十天继续有效。

#### (三) 修正错误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或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询价小组或采购人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

署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视为无效报价。

**(四) 提交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一式叁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电子件一份（U 盘）。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

2.在响应文件正本中，询价通知书第七篇响应文件格式中规定签署、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署、盖章。

3.若供应商对响应文件的错处作必要修改，则应在修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确认。

4.电报、电话、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均应密封送达报价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询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六) 响应文件语言：简体中文**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变更**

(一) 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询价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 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1.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成交供应商无充分理由放弃成交的，采购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

**五、成交通知**

(一)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在“行采家网 <https://www.gec123.com/>”或“重庆市渝北区第二人民医院微信公众号”或“采购人单位公示栏”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

(二) 结果公告发出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三)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一)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质疑时限、内容**

1.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 质疑项目的项目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 事实依据；

1.2.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 质疑答复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3. 其他

3.1 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 质疑函范本可在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 （二）投诉

1. 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 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递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书范本可在财政部门门户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

3. 投诉书应当使用中文，相关当事人提供外文书证或者外国语视听资料的，应当附有中文译本，由翻译机构盖章或者翻译人员签名；相关当事人向财政部门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外形成的证据，应当说明来源，经所在国公证机关证明，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或者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与证据所在国订立的有关条约中规定的证明手续；相关当事人提供的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内形成的证据，应当履行相关的证明手续。

4. 在确定受理投诉后，财政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需要检验、检测、

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对投诉事项做出处理决定。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原则上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和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或拖延合同签订。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询价通知书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其他未尽事宜由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详细约定。

（二）询价通知书、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四）合同原则上应按照《重庆市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相关单位要求适用合同通用格式版本的，应按其要求另行签订其他合同。

（五）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应当在询价通知书中予以约定。成交供应商履约完毕后，采购人根据采购文件规定无息退还其履约保证金。

## 八、项目验收

合同执行完毕，采购人原则上应在7个工作日内组织履约情况验收，不得无故拖延或附加额外条件。

## 第六篇 合同模板

甲方（需方）：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乙方（供方）：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的原则，共同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守：

### 一、服务内容

| 序号    | 项目 | 数量（台） | 单价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概述： |    |       |    |    |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元，即 RMB¥ \_\_\_\_\_元（含税价）；该合同总价包括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成本,人员费用、保险费、税费、培训费与服装费、设施设备费用等以及有关服务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的总和。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 三、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一）服务期

（二）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四、服务要求

（一）人员管理

- (二) 响应时间
- (三) 服务质量
- (四) 信息安全管理要求

**五、付款方式**

**六、其他要求**

**七、违约责任**

1.合同双方如有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则全部损失及责任由违约方承担。

2.若乙方未按约定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每逾期一日,乙方应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赔偿金;逾期超过十日,甲方有权选择解除合同。

**八、争议解决办法**

1、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

2、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为实现债权而产生的一切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律师费、评估费、鉴定费等)。

**九、其他**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壹式叁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执贰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双方当事人共同确认合同尾部联系地址为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文书、仲裁文书、诉讼文书等资料的送达地址,向该地址以快递方式邮寄出前述文书即视为送达;邮件签收日期或邮件退回日期为送达日期。如一方当事人要改变前述送达地址,需提前三日书面通知合同相对方。

(本页以下无正文)

甲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无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七篇 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一、经济部分

- (一) 报价函
- (二) 明细报价表

### 二、技术（质量）部分

- (一) 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 (二) 其他资料（格式自定）

### 三、服务部分

- (一) 服务响应偏离表
- (二) 其它优惠服务承诺（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四)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 (五)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 五、其他资料

- (一)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自附）

一、经济部分

(一) 报价函

报价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_\_\_\_\_ (询价项目名称) 的询价通知书，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询价项目的报价。

1.愿意按照询价通知书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项目初始报价(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人民币小写：\_\_\_\_\_元。以我公司报价为准。

2.我方现提交的响应文件为：响应文件正本\_\_\_份，副本\_\_\_份。

3.我方承诺：本次报价的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4.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通知书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在整个询价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询价通知书》之规定给予惩罚。

6.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报价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本承诺函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7.我方同意按询价通知书规定，交纳询价通知书要求的保证金。如果我方成为成交供应商，保证在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采购代理机构和交易中心缴纳询价通知书规定的采购代理服务费和交易服务费。

8.我方未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供应商(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二) 明细报价表

项目编号：

询价项目名称：

| 序号  | 项目 | 数量 (*) | 单价 (元) | 小计 (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注：1. 供应商应完整填写本表。

2. 该表可扩展。

供应商名称（公章）或自然人签署：

年 月 日

二、技术（质量）部分

（一）技术（质量）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询价项目名称：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提醒：请注明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技术参数或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询价项目技术（质量）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2.本表可扩展。

(二) 其他资料 (格式自定)

三、服务部分

(一) 服务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询价项目名称：

| 序号 | 采购需求 | 响应情况                         | 差异说明 |
|----|------|------------------------------|------|
|    |      | 提醒：请注明具体内容以及响应文件中具体内容的位置（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 1.本表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询价项目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比较和响应；
- 2.本表可扩展。

(二) 其它优惠服务承诺 (格式自定)

#### 四、资格条件及其他

(一) 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在 \_\_\_\_\_ (供应商名称) 任 \_\_\_\_\_ (职务名称) 职务, 是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电话: XXXXXXXX 电子邮箱: XXXXXXX@XXXXX (若授权他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询价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名称) 是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报价、签约等具体工作, 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署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 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

( 签署或盖章 )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

( 签署或盖章 )

( 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

( 供应商公章 )

年 月 日

被授权人电话: XXXXXXXX 电子邮箱: XXXXXXX@XXXXXX (若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可不填写)

注:

- 1.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响应文件的, 不提供此文件。
- 2.若为联合体参与的,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由联合体主办方 (主体) 出具。

(四)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_\_\_\_\_ (供应商名称) 郑重承诺:

1.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公章)

年 月 日

(五) 特定资格条件证书或证明文件

五、其他资料

(一) 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自附)

(结束)